

河南电子音像出版社图书购销合同

甲方(供货方): 河南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
甲方通信地址: 郑州市祥盛街 27 号 7 层
甲方开户行及银行账号: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合作大厦支行
462030100100035844
甲方联系电话: 0371-53610165 电子邮箱: hndzyxfx@163.com
乙方(销售方): 周口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
乙方通信地址: 周口市川汇区七一路中段原市政府南楼
乙方开户行及银行账号: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文中支行 411609010120004801
乙方联系电话: 0394-8350196 电子邮箱: zkssyb@163.com

为建立长期、稳定的供销关系,共同开拓出版物市场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全国书刊发行业公约》的规定,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的基本原则,经充分平等协商,达成本合同。

第一条 合作方式

甲方同意销售给乙方 《红色基因传承工程:亲历者口述战争》图书 1000 册。
甲方采取发货方式为乙方供货。

第二条 发行折扣

乙方按照图书码洋 85% 向甲方结算 39100 元 图书款。

第三条 发货和退货

(一) 发货

甲、乙双方应在甲方发货前对订单内容进行协商确认,发货运费根据双方约定由 甲 方承付。

(二) 退货

乙方退货前,退货清单须经甲方确认。具体退货规则由甲乙双方特别约定:
不退货。

第四条 结算

双方约定收货后一次性付款，乙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货款，乙方不得拒付；

乙方结算时，货款只能汇到甲方财务部门及本合同规定的甲方开户行、银行账号，不能由业务员代收货款，由业务员代收的货款甲方不予承认。

第五条 双方义务

（一）甲方义务

1. 甲方保证所供图书为合法出版物；
2. 甲方按照乙方订单进行图书配发，按照乙方要求将图书发到乙方指定的地址；

（二）乙方义务

1. 积极配合甲方对账，按时支付货款；
2. 乙方在收到甲方发货 3 日内，即清点验收，如有图书缺少或破损以信函、电传方式通告，逾期视作认可处理。

第六条 免责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未能如期履行，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七条 纠纷处理

双方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的纠纷，应先协商解决，不能协商解决的，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八条 合同期限

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为 1 年。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方一份，乙方一份。

甲方代表（签字盖章生效）

2024 年 1 月 2 日



白晨

乙方代表（签字盖章生效）

2024 年 1 月 2 日



邵文慧